

四川省食品安全企业标准备案登记表

企业名称		遂宁市开发区马氏欣怡食品厂	
注册地址		四川省遂宁市国开区明星大道190号厂房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马仁生	手机号码
食品标准名称		速冻畜、禽内脏及泡发水产制品	标准编号 Q/XYS0001S-2023
标准发布日期		2023.05.10	标准实施日期 2023.06.10
适用的食品类别		畜禽内脏制品、水产制品	
是否为集团公司备案		否	
适用单位		遂宁市开发区马氏欣怡食品厂	
网上公示情况		已完成备案前公示(2023.05.12-2023.06.09),公示期间未收到意见和建议。	
食品安全相关内容	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四川省食品安全地方标准的食品安全指标	食品安全项目及指标值	铅(以Pb计)/(mg/kg) 畜禽内脏制品 ≤ 0.45 泡发水产品 ≤ 0.9
		依据的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四川省食品安全地方标准名称,对应的项目及指标值	根据GB 276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 铅(以Pb计)/(mg/kg) 畜禽内脏制品 ≤ 0.5 水产制品(鱼类制品、海蜇制品除外) ≤ 1.0
		其他说明	无
	其他食品安全相关内容	企业标准中其他食品安全相关内容是否符合相应的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四川省食品安全地方标准及相关规定。 ☒ 符合 ☐ 不符合	
本企业对所报的企业标准及其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如有不实之处,本企业愿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企业(盖章)  企业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马仁生 2023年07月06日		备案登记情况: 2023年07月10日	

上述备案的食品安全内容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或者地方标准冲突的该备案自动废止。企业更新标准备案后,原备案自行废止。